

析报告》(附件1)和《直达资金项目支出情况数据分析表》(附件3),各县(市、区)上报《XX县(市、区)直达资金跟踪分析报告》(附件2)和《直达资金项目支出情况数据分析表》(附件3)。



曲靖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8月31日印发

曲靖市财政局文件

曲财办〔2020〕23号

曲靖市财政局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开区财政局,市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建立完善有效的常态化跟踪分析机制,切实提高资金效益,现将《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云财办〔2020〕36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贯彻要求,请各地认真遵循执行。

一、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

直达资金是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的有力保障，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稳住经济基本盘、巩固经济恢复性增长的基础，直达资金管理机制更是财政管理的重大制度改革和创新。市本级各业务主管科、各县（市、区）财政部门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落实好直达机制作为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抓手，持续抓好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

二、切实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市本级各业务主管科、各县（市、区），要强化直达资金管理，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加快使用进度。确保各项直达资金到9月底的支出进度不低于60%，11月底的支出进度不低于95%，12月底前形成实物工作量。

三、全面规范直达资金管理

一是市本级各业务主管科、各县（市、区）要加快直达资金下达分配进度，严格执行3个工作日内下达分配资金的规定，及时将资金下达和分配各单位和主管部门。二是建立上下级间对账机制，确保监控系统直达资金数据准确无误。三是市本级各业务主管科、各县（市、区），要在保证数据真实的基础上，按要求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据要素信息，提升监控质量；要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做好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管理工作，确保数据及时

导入和台账更新，监控系统能够实时准确的反映本地区直达资金下达分配、资金支出使用进度和流向各方面的情况。四是管好用好监督好直达资金，按照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使用资金，同时全面落实好“三保”支出责任，省市都已将“三保”纳入2020年的党委政府年度综合考核，对于“三保”出现问题的，将严肃追责。五是严格按照下达的绩效目标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理念。六是加强日常动态监控、部门沟通协作，形成监管合力；强化问题整改落实；严肃财经纪律，对直达资金使用中的违法违规问题，坚决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四、有关报送要求

（一）每月15日、25日由国库科提取全市直达资金分配、下达和支出数据，由监督科对支出进度慢的市本级各业务主管科、各县（市、区）进行通报。每月至少向局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报告一次直达资金跟踪管理情况。

（二）2020年9月开始，每月4日前由市本级各业务主管科提供常态化跟踪工作情况，重点对直达资金支出使用、日常管理、指导督促情况进行分析，整理汇总发现问题、处理整改情况、典型案例、经验做法、意见建议等，并上报预算科、国库科和监督科。

（三）每月29日前分别向预算科、国库科和监督科报送有关材料，其中市本级各主管科上报《XX州（市）直达资金跟踪分